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徵才公告(編制外人力)

徵才單位	機械工程系
職稱	『專案助理』1名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限具有法律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籍者，其屬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，須在臺灣設有戶籍滿10年。</li> <li>2.具學生身份不得應徵，惟應屆畢業生得經用人單位同意准予參與甄選，如經錄取應於到職日前結束學生身份並繳交畢業證書，否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</li> <li>3.限非本校用人單位各級(含上級)主管之配偶及三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</li> <li>4.大學以上畢業。</li> <li>5.具學校行政工作或相關專案規劃經驗者。</li> <li>6.負責盡職，品性端正，具服務熱誠且配合度高。</li> <li>7.熟稔 office 軟體、具備公文撰寫能力。</li> <li>8.具辦理大型活動經驗。</li> <li>9.能獨立作業者。</li> </ol>
月支薪酬	每月支領新台幣 32,814 元起(學士)，或 38,002 元起(碩士)。(含勞、健保個人負擔)。 (如具博士學歷經錄取後，仍按學士或碩士級標準核薪，不得要求以較高學歷敘薪。)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機械系系務相關業務。</li> <li>2.工程認證業務。</li> <li>3.辦理本校之行政業務。</li> <li>4.主管臨時交辦業務。</li> </ol>
聘僱期間	聘期自到職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
應徵方式與日期	<p>一、採書面報名，請備妥下列文件，依序排列合併裝訂為一份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專案助理應徵報名表。</li> <li>2.A4 紙張直式橫書自傳 (內容包含個人基本資料、家庭狀況、求學經過、工作經驗、未來工作之展望)。</li> <li>3.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外國學歷須經驗證或認證)</li> <li>4.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；大陸地區人民在臺設籍 10 年之證明文件。</li> <li>5.其他可反映個人工作能力與相關經驗之(證照)文件影本。</li> </ol> <p>二、請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(四)前以郵件寄達(郵戳為憑)。</p> <p>三、郵寄地址：「640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收」，封面標題書明「應徵機械系專案助理」，或於 12 月 22 日下午 15 時前親送需求單位，書面審查後擇優以電子信箱通知面試。</p> <p>四、聯絡人：陳小姐(05-5342601 轉 4104)</p>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本校將依規定查閱應徵人員有無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」。</li> <li>二、本次甄選採擇優通知面試，惟已公告之員額經本校凍結或取銷時，均不予通知進行面試。</li> <li>三、應徵人員寄送之應徵文件，除聲明協助寄還並自行檢附回郵信封之外，均不予寄還。</li> <li>四、錄取人員經用人單位通知報到而無法完成報到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。</li> <li>五、本次甄選得列備取人員，在備取有效期間(4 個月)內，遇錄取人員未報到上班或中途離職者，由備取名單中依序遞補。</li> <li>六、待遇、工作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</li> </ol>